##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29日上午11点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 知于2025年10月24日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 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宪标主持,本次会议 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 况,公司决定取消监事会并免去相应监事的职务,根据相关规定由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承接原监事会的职权,《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 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修订《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 告。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 (1)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2)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 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 规定的行为。

审议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0日